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A股股票代码: 601238 H股股票代码: 2238)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A、H 股类别股东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目 录

会议须知	3
会 议 议 程	4
议案 1：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6
议案 2：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
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8

会议须知

为确保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A、H股类别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望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顺利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本次会议不邀请媒体参加。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任何人进入会场。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须携带相关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身份证及/或公司营业执照等）及相关授权文件于2017年12月18日13:00—14:00在本次会议召开前办理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四、会议期间，请遵守会场秩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五、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时，请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量；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有关，与本次会议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大会现场投票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

八、股东提问和回答后，宣布投票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会 议 议 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开始

A 股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 707 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曾庆洪先生

主要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宣读会议出席股东情况

二、通过大会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三、审议议案

（一）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 1、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议案 1、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议案 1、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

关事宜的议案

【注：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

四、股东投票表决、股东提问及回答

五、大会休会（统计并汇总 A 股网络投票结果）

六、宣布会议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七、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八、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 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人员的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为之共同努力奋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6]175 号）、《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分配[2008]171 号）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26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执行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目前方案要素的合规性、程序的合规性已基本符合，公司拟在 2017 年 12 月实施第二期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详细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全文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58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注：本议案同时为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A、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

议案 2：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完善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方式，结合公司现行的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特制订《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细考核管理办法全文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58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注：本议案同时为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A、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

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有效落实、执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提交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和管理，具体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等事项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6.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计划的规定办理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办理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锁定、注销等事宜；
7.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8.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9. 授权董事会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10. 授权董事会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调整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调整事项如根据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机构要求需得到股东大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须获得股东大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就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并做出其认为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或事宜；

12. 授权董事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3.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58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注：本议案同时为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A、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